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08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9日(周四)下午14:45 。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2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J2栋A座17层)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宏伟先生主持现场会议

6、公司于2023年1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7)。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0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为1,771,734,3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885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共计1,106,105,4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568%。

3、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4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共计665,628,8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1283%。

4、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

在本次会议中,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共计21名,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共计17,861,3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43%。

5、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768,261,03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40%;3,473,28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14,388,083股同意,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5542%;3,473,28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4458%;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矫劲松获得的投票表决权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矫劲松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2023年2月1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开具银行保函并由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768,289,63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56%;3,444,68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44%;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王飞律师及章健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相关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3-009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并于2023年2月9日在本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推选董事矫劲松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矫劲松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矫劲松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并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

附件:

简 历

矫劲松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69年1月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8月在国营泸州化工厂工作,管理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科技委主任委员,陕西应用物理化学研究所所长,本公司董事、董事长。曾任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255 厂)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255 厂)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矫劲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除此之外,矫劲松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北京银行认购申购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协商一致,自2023年2月9日起,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北京银行认购申购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活动期限、具体折扣等各项优惠活动细则均以北京银行相关公告为准,我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基金原认购、申购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北京银行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北京银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北京银行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北京银行。

2、本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若由北京银行代销,且届时优惠活动仍然持续,则该基金自动参与此项优惠活动,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有某只或某些特定基金产品不适用费率优惠,则由本公司另行公告确定。

3、投资者在北京银行办理本基金投资事务,具体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规则及办理程序请遵循北京银行的规定。

4、上述优惠活动若有变动,以北京银行相关公告为准。上述优惠活动如有未尽事项,解释权归北京银行。

5、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是否开展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以各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2、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网址: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10日

建信恒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恒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恒瑞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40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4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建信恒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恒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1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3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0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0,500,358.8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050,035.88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00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2月10日
除息日	2023年2月1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2月1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23年2月1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年2月14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销售渠道变更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该日)最后一次成功变更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渠道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如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在上述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渠道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b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5)权益登记日和红利发放日注册登记人不接受投资者基金转托管、非交易过户等业务的申请。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10日

建信泓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泓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泓利一年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19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可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黎颖芳、吴轶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可
任职日期	2023年02月09日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宏观策略研究员、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高级研究员。2021年6月加入建信基金,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10日

建信鑫福6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鑫福6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鑫福6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0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泽元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彭紫云、徐华婧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泽元
任职日期	2023年02月09日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7年7月加入建信基金,历任初级研究员、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兼研究员等职务。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3-009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合计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胡长清先生、胡恩莉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股东胡长清先生、胡恩莉女士目前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466,1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5%),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466,19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55%),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430,70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477%),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035,49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678%),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近日,公司收到胡长清先生、胡恩莉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截至 2023年2月9日,胡长清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2,035,4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78%),胡恩莉女士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430,7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7%)。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包括资本金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胡长清	大宗交易	2023.2.8	6.99	1,400,000	0.466%
胡长清	大宗交易	2023.2.9	7.30	635,490	0.212%
胡恩莉	集中竞价	2023.2.8	8.087	1,430,704	0.477%
合计				3,466,194	1.155%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胡长清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35,490	0.678%	0	0
胡恩莉`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30,704	0.477%	0	0
合计		3,466,194	1.155%	0	0

4、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实施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胡长清先生、胡恩莉女士均履行公司首发时股份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截止本公告日该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3、胡长清先生承诺自2015年7月9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事项已履行完毕。

4、胡长清先生、胡恩莉女士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均已完成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5、本次减持不涉及最低减持价格承诺。

6、胡长清先生、胡恩莉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合计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胡长清		胡恩莉
住所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艾溪湖北路288号11栋1单元1302室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七路999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2月8日至2023年2月9日		2023年2月8日
股票简称	恒大高新	股票代码	002591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权益变动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胡长清	A股	2023年2月8日	1,400,000	0.466%
胡长清	A股	2023年2月9日	635,490	0.212%
胡恩莉	A股	2023年2月8日	1,430,704	0.477
合 计			3,466,194	1.15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朱星河	合计持有股份	52,549,281	17.504	52,549,281	17.5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37,320	4.376	13,137,320	4.3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39,411,961	13.128	39,411,961	13.128
胡恩雪	合计持有股份	43,681,069	14.550	43,681,069	14.5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20,267	3.640	10,920,267	3.6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760,802	10.910	32,760,802	10.910
朱光宇	无限售条件股份	6,009,012	2.002	6,009,012	2.002
胡炳恒	无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	1.999	6,000,000	1.999
胡长清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35,490	0.678	0	0.000
胡恩莉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30,704	0.477	0	0.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111,705,556	37.210	108,239,362	36.0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532,793	13.172	36,066,599	12.0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72,172,763	24.038	72,172,763	24.038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3年1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胡长清先生、胡恩莉女士的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截止本公告日,胡长清先生、胡恩莉女士本轮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三、备查文件

1、胡长清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

2、胡恩莉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九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方正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3年2月10日起新增委托方正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同时参加方正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方正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方正证券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7412	景顺长城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755	景顺长城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603	景顺长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604	景顺长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注:上述基金最新业务状态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2701-3717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2701-3717

法定代表人:施华

联系人:丁浩南

电话:010-5699 2402

传真:010-5699 2426

客服热线: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二、通过方正证券开通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方正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方正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方正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方正证券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方正证券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方正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方正证券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3年2月10日起在方正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方正证券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方正证券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方正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相关说明

若今后方正证券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方正证券最新规定为准。

六、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将于2023年2月11日(本周六)10:00 至13:00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官方网站、网上交易、网上查询、微信、官方APP、客服电话等系统将暂停服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提前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6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圣湘生物")于2023年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殷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殷鹏,男,1964年12月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1982年7月至1987年6月于天津大学获得临床医学学位,1992年7月至1998年2月于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学获得病毒学博士学位。1987年7月至1992年1月于天津塘沽医院担任外科医生;1998年3月至2000年6月于哈佛大学医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0年7月至2004年8月于美国波士顿Zycos,Inc担任高级科学家;2004年9月至2022年4月,于雅培诊断担任亚太研发中心负责人,雅培诊断中国研发中心创始人、负责人,雅培诊断全球科学及医学事务部总监;2022年4月至2022年12月,于厦门宝太生物担任联席CEO;2022年12月加入圣湘生物,现任圣湘生物首席技术官。

殷鹏先生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5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投资产业基金名称:湖南湘江圣湘生物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基金"或"合伙企业")

●拟投资方向:生物医疗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产业,主要围绕体外诊断、生物医药、生物科技、大健康等领域的重点细分赛道,与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圣湘生物")主营业务具有协同性。

●拟投资金额: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40,000万元,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0万元,出资比例50%。

●本次合作投资系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风险提示:1、产业基金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后续尚需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有关机构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2、由于产业基金属于长期股权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且存在因受宏观政策、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 无法达成预期收益或者出现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产业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增强产业协同效应,完善公司在生物医疗领域的综合战略布局,公司拟与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维荣泉")等其他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湖南湘江圣湘生物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投资于生物医疗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产业,主要围绕体外诊断、生物医药、生物科技、大健康等领域的重点细分赛道。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40,000万元,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0万元,出资比例50%。

公司不存在对其他投资人承担保底收益、退出担保等或有义务的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参见"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之"关联关系说明"。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者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戴立忠先生及赵汇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MA3UYXW09Y

基金业协会登记编号:P1071975

法定代表人:赵汇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时间:2021年2月3日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2#栋2层204-39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戴立忠持股4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3,464,627.74元,净资产3,423,558.34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53,742.58元,净利润-462,046.37元。

关联关系说明:圣维荣泉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戴立忠实际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赵汇为圣维荣泉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持有其18%股份;公司持有圣维荣泉30%股份,故圣维荣泉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拟投资产业基金情况

(一)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湖南湘江圣湘生物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人民币4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金从事股权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主要经营场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湘江基金小镇

存续期:产业基金的存续期为七年,自首次交割日起满五年之内为本合伙企业的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两年之内为退出期。根据基金运营具体情况,经基金管理人提议并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合伙企业的基金期限最多可延长两次,每次可延期一年。退出期届满后据此延长的基金期限为延长期。本合伙企业的基金期限(含延长期)届满时,应当解散并清算。

基金拟认缴出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拟认缴出资额	拟认缴出资比例
1	长沙圣维荣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00	1%
2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50%
3	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25%
4	其他(尚未募集结束)	有限合伙人	9,600	24%
合计			40,000	100%

(二)管理模式

1、投资决策机制

(1)基金管理人应为合伙企业组建利益冲突与关联交易咨询委员会,对涉及利益冲突和关联交易的交易进行前置审批。利益冲突与关联交易咨询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涉及利益冲突和关联交易的交易需要经全体委员同意方能推进至投资决策委员会。

(2)基金管理人应为合伙企业组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对项目投资的投资及退出进行审核并作出最终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按照一人一票的方式进行决策,圣湘生物可提名1名委员。本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应经两名以上(包括两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实施。

2、管理费

(1)投资期内,年度管理费应为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2%;

(2)投资期届满后的退出期内,年度管理费应为合伙人在管投资本金金额的2%;

(3)进入延长期后,合伙人无需缴纳年度管理费。

3、现金分配

合伙企业的可分配现金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按如下分配顺序进行划分:

(1)首先,100%向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该合伙人截至该分配时点根据本第(1)段累计获得的分配总额达到其累计实缴出资额。

(2)第二,如有余额,100%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该合伙人就其累计实缴出资额获得按照单利8%/年的回报率计算所得的优先回报。优先回报的计算期间为该合伙人每一期实缴出资额的缴资到期日或实际出资日(以较晚日期为准)起至该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

(3)第三,如有余额,则20%分配给特殊有限合伙人,80%分配给全体合伙人,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三)投资模式

1、投资领域和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体外诊断(IVD)领域中的优势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分子诊断领域,如应用于感染性疾病和遗传性疾病的数字PCR、mNGS,应用于肿瘤筛查的DNA甲基化、外泌体检测,应用于感染性疾病、血液疾病的纳米孔测序技术等;IVD产业链核心原料供应商,如抗原/抗体、酶与辅酶、探针、引物及微球等;其他IVD检测领域,如具有特色的化学发光产品、POCT等),以及其他医疗领域的前沿技术的优势企业。

2、投资方式

主要通过股权投资、与股权相关的投资及其他适用法律允许的方式及灵活多变的投资架构对企业进行投资。

3、投资期限

参见"三、拟投资产业基金情况"之"(一)基本情况"之"存续期"。

4、退出机制

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将尽合理努力寻求使合伙企业的投资组合以适当方式退出,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被投资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挂牌后,通过出售被投资企业部分或其关联上市公司股票退出;

(2)直接出让被投资企业股权、出资份额或资产实现退出;

(3)被投资企业减资或解散清算后,就被投资企业的财产获得分配等。

(四)其他说明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等主体未持有圣维荣泉和产业基金的份额,未在圣维荣泉和产业基金中任职,不存在可能导致利益输送或利益冲突的相关事项。

四、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管理及平台优势,拓宽投资渠道与方式,寻找并筛选体外诊断等领域具备前沿技术及发展潜力的项目或企业,把握投资机会,促进产业协同,推动公司全产业链布局的进一步完善。

圣维荣泉与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基金合伙人均为具备专业投资经验、成熟管理模式的专业投资机构,可在拓宽投资渠道、寻找契合标的、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提升管理运作水平、促进合作协同等方面为公司提供有效助力,促进基金的专业化运作,有效整合各方优势资源。

基金将投资于生物医疗产业链上下游相关产业,主要围绕体外诊断、生物医药、生物科技、大健康等领域的重点细分赛道, 包括但不限于分子诊断领域、IVD产业链核心原料供应商、其他IVD检测领域如具有特色的化学发光产品、POCT等, 以及其他医疗领域的前沿技术优势企业,为公司战略规划提供优质项目储备与产业布局协同,提升公司的战略布局能力和整体竞争力。基金可通过投资孵化、收购并购、资产重组等多种方式,引进培育高端产业项目,引进产业高端人才,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打造共生共荣的产业生态,推动中国生命科学产业向更高层次、更高水平发展,抢占全球行业制高点,加速向全球输出医疗健康领域"中国方案"。

本次投资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本次投资基金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当期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产业基金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后续尚需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有关机构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由于产业基金属于长期股权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将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且存在因受宏观政策、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无法达成预期收益或者出现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产业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戴立忠先生及赵汇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相关决策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综合战略布局、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产业布局能力和整体竞争力。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和协同性, 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产业布局能力和整体竞争力。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无异议。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7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2月2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2月27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麓松路680号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2月27日至2023年2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2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戴立忠、湖南圣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圣维华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湖南圣维鼎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89	圣湘生物	2023/2/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参会人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一)登记地点: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通讯地址:长沙高新区麓松路680号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410205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731-88883176-6018

邮箱地址:dmb@sansure.com.cn

(二)登记时间:2023年2月23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3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2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8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2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寤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公司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相关决策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10日